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王舒霈
電話：03-5216121#273
電子信箱：05281@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東區關東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6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090056163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修正後第38屆科展實施計畫、各項資料收件注意事項說明、修正後日程表
(0056163A00_ATTCH2.docx、0056163A00_ATTCH3.docx、0056163A00_ATTCH4.doc)

主旨：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檢送本市辦理「第38屆國民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修正後實施計畫及收件注意事項說明(如附件)，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09年3月17日及4月1日分別召開「第38屆國民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第一、二次防疫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 二、旨揭活動原訂109年5月8日辦理評審，因應疫情日益嚴峻並考量聚會活動人數近千人，具高度傳播風險，經審慎評估後決定改以視訊評審方式辦理，評審委員於承辦學校(關東國小)與各校參賽者(所屬學校內)透過視訊方式進行問答，並取消原訂109年5月9-14日於關東國小之作品實體公開展覽，作品展示板製作與否由各參賽隊伍自行決定，如有製作作品展示板無須送至關東國小。另於本比賽結束後，由承辦學校於科展網頁(報名系統)上傳本年度優秀作品，提供各校師生相互觀摩及學習。



三、重要事項及異動說明如下：

(一)線上報名：業於原訂109年3月23-27日完成。

(二)繳交紙本資料：109年4月13至15日採分梯次方式進行，
請各校於表訂時間至關東國小繳交。(請參閱附件-各校
資料收件注意事項說明)

(三)展板佈置：取消原訂109年5月4-5日展板佈置，改以繳交
其他書面資料方式辦理。

(四)繳交其他書面資料：

1、A3作品展示板書面資料：請於表訂109年5月4-5日時間
內繳交A3尺寸作品展示板書面資料，原口型作品板，
左中右各1張，共三張，A3直式單面印刷，彩色黑白不
拘，請盡量以文字及圖片說明作品，一式3份(為求公
平起見,3頁/每份作品,自行裝訂,無須製作封面)。此
書面資料將於評審日，由承辦學校提供評審參閱。

2、參賽學生之在學證明(含學生班級/姓名、出生年月
日、身分證字號、學生相片)：格式如實施計畫附件
十，每一件作品參賽學生列於同一份在學證明。

3、視訊網址：將於各參賽隊伍繳交在學證明後，由承辦
學校以公務簽收方式提供。

4、視訊連結測試：109年5月6日(三)下午分梯次進行。
(採用Google Meet視訊方式辦理)

(五)評審日期：

1、當日請准予每件參展之指導教師及學生公假辦理，以
便在校利用視訊做作品說明並回答評審委員問題(詳
細時間另行通知)。

- 2、檢錄：各參賽隊伍於規定時間連結視訊網址，承辦學校會利用視訊進行學生檢錄，檢錄後，請參賽員勿離開視訊畫面，大約等待20-30分鐘後，始會依序輪到評審視訊訪談。自檢錄到評審視訊訪談結束，參賽學生及作品編號識別單(A4大小)皆需在視訊畫面中。
- 3、辦理評審：視訊評審期間，參賽隊伍可用影片、圖片、海報、口述、操作..等方式進行說明、解釋並回答評審所提之問題。參賽者的服裝、影片、圖片、海報等，不得出現學校名稱及校長、指導人員、作者之姓名，若違反規定，則送評審會議依情節輕重酌予扣分（本年度確實執行）。
- 4、請各校教務處指派協助視訊操作人員(非指導老師)，指導老師不可進入視訊會場，亦不可於視訊期間以任何方式指導學生。每一位參賽者都須出現在視訊範圍內。協助視訊操作人員不得提供學生任何評審提問的答案；若非臨時視訊異常需鏡檢修，則視訊操作人員不得入鏡。經檢舉，指導老師入場、指導老師或視訊操作人員提示答案...等違規事項，經查證屬實，將取消該作品本年度之參賽資格，請各參賽單位務必遵守。
- 5、若全組參賽學生於比賽當日為確診或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無任何一位參賽者可以在學校進行視訊作品說明，請於評審日上午8:00前向關東國小提出醫院診斷...等相關證明文件，(學生)得以居家進行線上視訊或以事先錄製的作品說明或操作影片供評審評分，但為

求公平起見，不接受賽後另行提出之任何影片。(疫情難料，建議各校可先指導學生居家進行線上視訊演練或預先錄製影片，以備當日所需)。

- 6、請各校科展業務承辦人協助聯繫比賽進行及視訊狀況，5月8日當日7:30-14:00，請保持手機通話暢通。
- 7、若連線不穩或斷線，承辦單位與評審確認後，會與各校科展業務承辦人聯絡，在排除斷線問題後，補足評審時間。
- 8、當天檢錄及視訊過程皆全程錄影。

四、如有任何疑問請於上班時間逕洽關東國小教務處-林彩鳳主任：(03)5775645分機106或網路電話46202。

正本：新竹市立小學、新竹市立中學、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

